

高雄市議會公聽會邀請書

名稱	制定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
日期	112年5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2時30分至4時30分
地點	本會1樓第一會議室
主持人	康裕成議長、黃議員柏霖
出席人員	<p>全體議員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</p> <p>義守大學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吳明孝教授 (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1段1號)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王婉芝副執行長 (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3樓) 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高志明教授 (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) 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(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9號10樓) 高雄市石化業產業總工會 (高雄市林園區王公路3號1樓)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同業公會 (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80號2305室) 高雄市太陽能設備裝修職業工會 (高雄市左營區文自路489號)</p>

	<p>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 (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23 樓) 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(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203 號 3 樓) 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 (高雄市前鎮區二聖一路 288 號 5 號樓之 1) 高雄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(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 182 號 12 樓之 3) 台灣智慧移動產業協會 (桃園市八德區崁頂路 352 號) 高雄市工業會 (高雄市前金區大同二路 145 號)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 (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)</p>
<p>公聽會緣起、探討課題及議程</p>	<p>一、緣起</p> <p>本市於去年 6 月制定「淨零城市管理自治條例(草案)」，共計 30 條文，以能源、產業、生活、社會四大轉型為主軸，主要條文包含城市減碳目標、各局處分工、產業減碳管制及輔導、太陽光電及園區綠能目標等，經提送第三屆第 8 次議會審議，惟議員希望多進行社會溝通，因此擱置，後因議員任期屆滿，爰下屆不予繼續審議，合先敘明。</p> <p>現因應「氣候變遷因應法」於 112 年 2 月公布施行，國家與地方淨零政策逐漸明朗，為減少中央及地方重複管制、加強獎勵及輔導機制，並依據本市排放結構及特性等進行制定，鼓勵產業節能減碳合作，提高能源轉型等方式，引導本市自願性減碳行動，透過自願性減碳及交易市場機制，促進在地產業發展與就業機會。藉由淨零白皮書、自願檢視報告及永續淨零報告書等政策推動、管考，導入碳預算機制，並逐年滾動調整本市減碳政策及各部門執行方案，使本市淨零路徑能有所依循，朝西元二〇五〇淨零碳排目標邁進。</p> <p>二、探討課題</p> <p>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相關意見陳述。</p> <p>三、議程</p> <p>14:00-14:30 報到、領取資料</p>

	<p>14:30-14:40 公聽會主持人致詞</p> <p>14:40-15:00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報告</p> <p>15:00-15:40 學者發言</p> <p>15:40-16:20 與會貴賓發言及討論</p> <p>16:20-16:30 主持人結論</p>
備註	<p>一、出、列席人員請 貴機關准予公假(差)登記。</p> <p>二、受邀單位請派員參加。</p>